

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年8月7日，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以电话形式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3年8月18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董事会由公司董事长隋景宝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36)及在巨潮资讯网登载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 审议通过《关于增加经营范围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控股股东铁岭财政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与北京和展中达科技有限公司于2023年7月12日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并于2023年8月3日完成了协议转让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公司控制权已发生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7月13日、2023年8月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和《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协议转让公司25%股份事项完成过户登记暨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公告》)，结合新任控股股东对公司未来逐步向新能源业务转型发展的战略规划，公司拟增加新能源业务经营范围，即在原经营范围基础上增加“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风电场相关装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

术推广”。公司将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提交相关变更登记材料，增加的经营围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内容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关于拟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此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结合公司拟增加经营范围等实际情况，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相应调整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2023年8月修订）。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此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经营管理稳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按照公司原控股股东铁岭财政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与北京和展中达科技有限公司于2023年7月12日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相关约定，公司董事会拟提前进行换届选举。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刘建立先生、杨宇先生、侯强先生、冉然先生、任万鹏先生及张潇潇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三年。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本次董事会会议选举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表决结果如下：

1. 选举刘建立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选举杨宇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选举侯强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选举冉然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选举任万鹏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 选举张潇潇女士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经营管理稳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按照公司原控股股东铁岭财政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与北京和展中达科技有限公司于2023年7月12日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相关约定，公司董事会拟提前进行换届选举。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肖和勇先生、张军洲先生及李哲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三年。

李哲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肖和勇先生和张军洲先生目前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但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

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肖和勇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选举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表决结果如下：

1. 选举肖和勇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选举张军洲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选举李哲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拟于2023年9月6日（星期三）在公司办公大楼八楼会议室召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8日